

物流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保險、法律事務及遵守法規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撰寫風險評估報告
編號	LOCULC417B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公證(公估)服務供應商。從業員應能夠運用裝運前檢驗/風險評估的知識和技巧，透過對裝櫃及物流工序的瞭解，作專業判斷，並撰寫裝運前檢驗/風險評估報告。
級別	4
學分	6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風險評估相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風險的定義、不同種類的風險及其影響 ● 不同的風險評估技術 ● 行業特性、工序運作及其轉變 ● 與風險有關之因素，如：公證人在貨物搬運及貨櫃裝卸的規例的程序及要求 ● 撰寫風險評估報告的技巧 <p>2. 撰寫評估管理報告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採用正確的報告格式，撰寫裝運前檢驗/風險評估報告 ● 風險管理報告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貨物運輸風險 ○ 貨櫃裝卸風險(海運和空運) ○ 貨櫃櫃身檢驗報告 ○ 貨物(自身)質量/重量風險 ○ 物流工序風險等 ● 危險貨物標籤識別描述 ● 風險檢測結論 ● 風險防範建議 <p>3. 進行檢討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定期檢討所撰寫的風險評估報告是否合適 ● 在有需要時提出修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按海運及空運的運作及其業務性質，進行風險鑑別 ● 能夠根據所制定的預防損失方案、細則及其他考慮因素，有效地撰寫裝運前檢驗/風險評估報告
備註	